

佛光大學 創意與科技學院 產品與媒體設計學系

105 學年度 第 5 次系務會議 會議紀錄

開會時間：民國 105 年 12 月 21 日 (星期二)上午 12 點 10 分

開會地點：雲慧樓 U327 室

出席人員：林江龍教授、葉茉俐副教授、張志昇副教授、廖志傑副教授、蔡旺晉助理教授、高宜澇助理教授、羅光志助理教授、羅逸玲講師、申開玄助理教授、古京讓助理級專業技術人員、林志冠助理教授級專業技術人員、邱毓峰技佐

主 席：系主任 張志昇

請 假：

記 錄：林憶杰

壹、上次會議決議執行情形：

提案	執行情形
一、有關 11 月 14 日辦理之「環境關懷」跨領域設計競賽工作營與 11 月 16 日『薪願傳燈』論壇案。	11/14「環境關懷」跨領域設計競賽工作營，上午安排演講活動，下午為議題討論，請老師們可以向對本議題有興趣的同學推廣，鼓勵同學參與討論。當天大三的專題課程仍照常辦理。 11/16『薪願傳燈』論壇，目前有 3 個班直接到文化中心上課，另外還有大二專題的所有學生也參與該活動。 翁院長的接送問題，請蔡旺晉老師協助，四點前送院長到達會場，活動結束後，將院長送回學校。
二、有關 105 學年度產品與媒體設計學系系教評會委員補選案	經由提名與表決結果，由蔡旺晉老師擔任系教評會委員。

貳、主席報告：

參、討論提案：

提案一：有關本系與上海立達職業技術學院合作案，提請討論。

說 明：張志昇主任於 12/13-17 日率領廖志傑老師、林志冠老師與古京讓老師至上海進行交流。立達方面希望我們每學期都派老師過去進行交流；除了老師外，也希望能有同學可以過去交流。此外，李斌副校長也提出了教科書製作計畫。

決 議：教師至立達進行交流的部分，採輪值方式進行。輪值方式規劃以大四畢業專題兩為總指導老師為主，每學年度第一學期之初請副總指導老師至立達交流，第二學期新一代設計展結束後由總指導老師至立達交流。立達希望我們老師可以待在立達 4 周，但實際上課周數為 3 周。

前往立達支援之師資初步規劃如下：

學年	第一學期	第二學期	說明
104		羅光志	
105		蔡旺晉或高宜滂	日期暫訂於 5/23-6/16 課程初選為圖形創 意或陳設產品形態 設計
106	羅逸玲	羅光志	
107	申開玄	林志冠	

學生交流部分，將以「大師工作坊」形式進行，預計招收 10-14 位學生，由 1 位老師領軍，到景德鎮進行 5-6 天的陶藝工作坊，當中一天安排至立達進行交流。目前有跟學校國際處爭取相關補助經費，希望可以獲得學校的支持。本次工作坊規劃以古京讓老師帶隊。

教科書的部分，請羅光志老師及林志冠兩位老師協助。

提案二：有關學系發展方向暨深耕計畫提案，提請討論。

說 明：請老師們參考附件之簡報格式，提出計畫。

決 議：因時間的關係，本案緩議。

提案三：有關辦理本系期末展案，提請討論。

說 明：每學期之期末展，主要負責年級為三年級，目前規劃第一學期為校內展，第二學期為校外展。

105 學年度校外展部分，已經詢問台北道場的展期已經排到 2020 年，因此必須另外找展出地點，目前規劃在松山菸場展出。本次會議要討論每學年度第二學期的校外展是不是要成為常態規畫，另外，因校外展衍生的場地費、場佈費及運費的收費機制也一併提出討論。

決 議：每學年度期末展，以大三為主負責年級，第一學期採校內展、第二學期採校外展形式處理。

收費部分，三年級同學每人收費 1000 元，其他年級作品若有被選為精品可參加校外展展出的同學也需繳納場佈費 1000 元。費用支出項目為：場租費、展場佈置費、印刷費及運費。

肆、臨時動議

- 一、有關於系務評鑑回覆，系辦整理資料後會將需要老師補充的資料放在社團，屆時請老師們協助回覆。
- 二、105-2 的課程已經登錄於系統上，請老師 12/29 前上傳教學計畫表。
- 三、學生操性成績部分已經全面系統化，請老師 12/26-1/10 上系統登打成績。
- 四、學生獎懲請老師於 12/30 進系統操作。
- 五、12/29 南華副校長帶領一級主管來校參觀，由張主任進行簡報，申開玄老師負責導覽。
- 六、廣東創新學院老師來校培訓，1/3-1/8 入班觀摩，吳學雲(男, 藝術設計)挑選了 1/3(二) 設計專題/葉茱俐老師，1/4(三) 視覺傳達設計/羅光志老師，1/6(五) 展示設計/蔡旺晉老師。

散會：下午三點